

证券代码：603629

证券简称：利通电子

公告编号：2025-073

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25年11月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25年11月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人，实到董事7人，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，会议由董事长邵树伟先生主持。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经公司董事审议和表决，本次会议通过以下议案：

议案一：关于《取消监事会并修订<公司章程>及相关议事规则》的议案

- 1.01 《公司章程》
- 1.02 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
- 1.03 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议案二：关于《修订、制定部分公司治理制度》的议案

- 2.01 《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》
- 2.02 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
- 2.03 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》

- 2.04 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》
- 2.05 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》
- 2.06 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
- 2.07 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
- 2.08 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
- 2.09 《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办法》
- 2.10 《关联交易管理办法》
- 2.11 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
- 2.12 《内部审计工作制度》
- 2.13 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》
- 2.14 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》
- 2.15 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
- 2.16 《银行间债券市场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》
- 2.17 《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内部管理制度》
- 2.18 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》
- 2.19 《董事离职管理制度》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议案三：关于《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》的议案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议案四：关于《召开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通知》的议案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11 月 8 日